附件1: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饼干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饼干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 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二、餐饮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 2012年 第10号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餐饮食品检验项目为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胭脂红、铬（以Cr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。

三、蛋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4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蛋与蛋制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蛋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四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37-2016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淀粉及淀粉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霉菌和酵母。

五、豆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DB41/T 649-2017《地理标志产品许昌腐竹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蛋白质。

六、糕点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糕点检验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七、酒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/T 10781.2-2006《清香型白酒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/T 4927-2008《啤酒》、GB 2758-2012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发酵酒及其配制酒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酒类检验项目为酒精度、铅（以Pb计）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、原麦汁浓度、甲醛。

八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[a]芘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。

九、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整顿办函（2011）1号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肉制品检验项目为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胭脂红、铅（以 Pb 计）、甲醛。

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/T 1536-2021《菜籽油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检验项目为酸价、极性组分、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、苯并[a]芘、乙基麦芽酚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（TBHQ）。

十一、蔬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蔬菜制品检验项目为亚硝酸盐（以NaNO2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十二、水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水果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十三、糖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7399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糖果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糖果制品检验项目为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菌落总数、铅（以Pb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日落黄）、大肠菌群。

十四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1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、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、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、GB/T 24399-2009《黄豆酱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（含第1号修改单）》、GB 271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酿造酱》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用盐》、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整顿办函〔2011〕1 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调味品检验项目为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总酸（以乙酸计）、不挥发酸（以乳酸计）、氯化钠、钡（以Ba计）、碘（以I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（以亚铁氰根计）、酸价/酸值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沙门氏菌、谷氨酸钠、呈味核苷酸二钠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苏丹红I、苏丹红II、苏丹红III、苏丹红IV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五、饮料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饮料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合成着色剂（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）。

十六、茶叶及相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（印刷版）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茶叶及相关制品检验项目为铅（以Pb计）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甲拌磷、水胺硫磷。

十七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茶叶及相关制品检验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十八、方便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方便食品检验项目为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三氯蔗糖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十九、罐头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罐头检验项目为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商业无菌、合成着色剂（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赤藓红、诱惑红、亮蓝）、阿斯巴甜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。

二十、乳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乳制品检验项目为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二十一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 》、GB/T 22699-2008《膨化食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薯类和膨化食品检验项目为水分、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